

1、供应商必须按格式填写“磋商书”和“磋商声明书”；（必须提交，加盖公章）

磋商书（格式）

致：广西中显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

1、根据已收到的罗城仫佬族自治县小长安镇立新村三连屯4队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（项目名称），遵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的规定，我单位经研究上述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的磋商须知、合同条件和其他有关文件后我方愿以报价为：大写人民币壹佰零伍万玖仟柒佰贰拾捌元（小写¥1059728.00元）磋商报价，工期：60日历天，质量标准：符合国家现行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，按上述合同条件及相关资料的条件承包。

2、一旦我方成交，我方保证自合同签订起至本项目竞标成果文件备案完成止，我单位应按合同约定的时间完成约定工作。

3、我方同意所递交的响应文件在磋商有效期内有效，在此期间内我方的磋商有可能成交，我方将受此约束。

4、除非另外达成协议并生效，你方的成交通知书和本响应文件将构成约束我们双方的合同。

5、我方以人民币金额为壹万元的磋商保证金与磋商书同时递交。

供应商：广西锦华建设工程有限公司（盖公章）

单位地址：防城港市防城区防城镇中间垌小区

法定代表人：苏修（签字，盖姓名章的无效）

邮政编码：538021

电话：0770-3259700

传真：0770-3254158

开户行名称：建行防城港防港路支行

银行帐号：45001659622059070508

开户行地址：防城区防港路

日期：2020年7月29日

注：磋商书必须由法定代表人（或负责人）或被授权人签字并加盖供应商公章。